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填报人：林静

联系电话：0755-83366388-2281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深圳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是集医疗、教学、科研、康复、预防保健和健康教育“六位一体”的现代化综合性大型医院。设有临床科室 60 个，一个中西医结合分院，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2 个，国家临床重点医学专科 1 个（骨科）、肿瘤基因组临床应用关键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国家地方联合医学合成生物学工程实验室、国家卫生部脑卒中防治基地，以及国家卫生部内镜专业技术培训基地 9 个、国家药物临床试验基地(GCP) 12 个、国家专科医师培训基地 22 个、省重点医学专科 10 个、深圳市优势重点学（群）4 个、深圳市重点实验室 4 个、深圳市工程实验室/公共平台 10 个、深圳市研究所 9 个。极响应市政府“医疗卫生三名工程”号召，申报引进国际知名、国内顶级的医疗团队 30 个。为深圳市民健康保驾护航。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1 年面对持续的“新冠肺炎”疫情，我院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寻求自身发展。以高质量发展为核心，以高水平医院建设为主线，围绕“一个核心”和“九大任务”，推动医院发展动力提升、效率提升、质量提升。医院将狠抓内涵质量建设，加强重点人才培养，发展前沿医疗技术，建设高水平科研平台，打造一流医学学科，率先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实现医院整体医疗质量和水平的大幅提升，

跻身省内一流。医院狠抓内涵质量建设，加强重点人才培养，发展前沿医疗技术，建设高水平科研平台，打造一流医学学科，率先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实现医院整体医疗质量和水平的大幅提升，跻身省内一流。八项重点工作：1. 发展前沿医疗技术。以“三名工程”和高水平医院建设为契机，积极开展新技术新项目，不断提升医院解决疑难复杂重症的医疗技术水平能力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能力。2. 建设高水平临床科研平台。在做好深圳市转化医学研究院启用工作基础上，开展功能布局与绩效考核管理，最大限度发挥该平台对我院、我市医学成果转化的引领作用，打造国际化的临床样本资源库和健康研究大数据库。3. 组建高水平医学团队。多渠道培养和引进高层次人才，创新人才培养和使用机制。加大招聘力度，开展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做好各类人才福利补助，加大培训力度，鼓励符合条件人员出国进修学习，不断完善学科梯队建设。4. 打造高水平品牌学科。建设布局合理、特色突出、优势明显的医学及相关学科群。重点支持临床医学研究多中心项目的开展，逐步将我院骨科、神经外科、康复科、烧伤科、血液内科和耳鼻喉科等打造成研究型临床学科。建成广东省高水平临床重点专科5个；第三方评价，至少3个临床科室排名进入全省前5。5. 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依照高水平医院建设评价指标，结合我院实际，建立健全临床科室和职能科室绩效考核指标。加强与华西医院管理团队的合作，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

实现医院管理规范化、精细化、科学化。 6. 打造立体化“智慧医院”。 结合医院业务发展需要，根据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评级标准和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评测标准的要求，通过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区块链和人工智能等新型技术，全面推进医院智能化建设。

7. 推进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建设。 进一步修订和完善集团的制度章程，完善党群系统建设，建立财务中心一体化管理模式，落实人事薪酬改革制度。按照“综合分析、合理评价、奖惩挂钩”的原则，完成3家分院人员绩效考核方案，建立第三方评价体系。完成大鹏新区康复医院创建三级康复医院工作，继续强化落实分级诊疗工作，推进集团科教研、信息、人才培养及管理一体化全方位发展。

8. 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在市委卫生工委和市医管中心直属党委的领导下，以党的十九大报告为指引，全面深化医疗卫生改革，全面从严治党，不忘初心，砥砺前行，为创建高水平医院、推动医院和谐、快速发展保驾护航。

（三）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2021年我院年初编制部门预算收入347,793万元，其中：财政预算拨款56,183万元、事业收入291,288万元、其他收入322万元。年初编制部门预算支出347,793万，其中：基本支出162,802万元，项目支出184,991万元，具体包括：1. 公车运维50万元；2. 公务接待30万元；3. 因公出国262万元；4. 公共卫生服务1189.6万元；5. 三

名专项 1507.67 万元；6. 医疗服务 166970.4 万元；7. 政府投资项目 12963.73 万元；8. 科技研发资金-自然科学基金 175.80 万元；9. 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 1782.25 万元；10. 预算准备金 59.85 万元。医院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要求和规范，收入支出预算所列内容准确、真实、完整，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明确，符合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要求和规范。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2021 年我院实现总收入 383,025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297,977 万元，财政补助收入 74,026 万元，科教收入 2,527 万元，其他收入 8,495 万元，总体收入预算完成 110%。2021 年实现总支出 389,538 万元，其中业务活动费用 343,756 万元，单位管理费用 45,419 万元，其他支出 363 万元，总体支出预算完成 112%。（2）2021 年我院财政拨款剩余指标 1,516 万元，其中结转政府投资项目资金 1,889 万元，上级补助 40 万元，共结转 1,928 万元。另政府投资项目按投资计划余额结转。财政经费预算执行率达 98%。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99.67%。（3）我院资金支出合理规，资金管理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执行，费用支出严格遵循上级部门印发的文件标准执行报销，资金预算调整严格遵循预算调整文件报批，会计核算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准则》进行核算，保证账实相符，未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财政经费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4）我院根

据部门预算管理和《广东省卫生计生委办公室关于做好公立医院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等要求，我院持续推进预决算公开工作，预决算信息均在医院官方网站公开，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各部门要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本部门主要职责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对预算使用绩效进行分析。可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详见附件），结合部门履职实际增加个性类指标，进一步完善部门整体评价指标体系后进行评分评级，形成评价结果。分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项：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医院在市委、市政府、市卫生健康委的坚强领导下，抢抓“双区驱动”、“双区叠加”重大战略机遇，坚持以新发展理念引领高质量发展，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

（二）主要履职情况

（一）织密“防护网”，筑牢“防控墙”。严格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强化落实预检分诊、发热门诊和院感防控各项工作措施，通过“五个强化”“四个全力”，从严从细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五个强化”即：强化预检分诊管理，优化就诊服务流程；强化发热门诊哨点，

严格实行闭环管理；强化院感防控督导，精准落实防控措施；强化全员核酸检测，应检尽检应接尽接；强化应急处置能力，完善应急管理机制。“四个全力”即：1.全力发挥联动优势，统筹新区疫情防控。牵头成立“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专班”，纵向提升集团一体化管理效率，统筹开展新区各项疫情防控工作。2.全力支援核酸采集，勇于担当共克时艰。先后派出十二批共551人次核酸采样队伍紧急支援盐田区、龙岗区、宝安区以及广州东莞等地，累计完成核酸采集609048人次。3.全力支持疫苗接种，加快构筑免疫屏障。先后派出2102人次在福田体育馆接种点和南山科兴园接种点开展疫苗接种工作。累计完成424396剂次的疫苗接种。4.全力以赴全面推进坝光生态国际酒店综合门诊部建设。2021年12月5日，医院派出44名医务人员入驻大鹏新区坝光生态国际酒店综合门诊部，为深圳打造大型国际酒店抗疫示范标杆贡献“二院智慧”和“二院担当”。

（二）病有良医，持续提升群众就医获得感幸福感。1.2021年全年门急诊2588965人次、出院84067人次、手术操作总次数71553次、CD病历比例92.01%、四级手术比例23.8%、平均住院日7.15天、床位使用率86.82%。2.三名工程团队专家累计来深工作777天；举办全国性学术会议9次；依托团队开展新技术、新项目93项，其国内领先25项，华南首例4项，深圳首例21项。3.“全院一张床”模式在全院38个科室全面铺开，2021年比2019年同期多收治5316个住院病人，累计跨病区收治1372人次，跨医疗组613人次。

4. 积极推进深圳市脊柱侧弯、神经疾病、代谢疾病医防融合项目，提供筛、防、治、养全流程服务。推动专家进社区，加快提升基层慢病管理服务能力。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健康教育科普宣传活动，提升全民健康素养，巩固无烟医院创建成果。

5. 在全市推进安宁疗护服务先行先试，葵涌人民医院成立深圳市首个公立医院安宁疗护病房。同时积极探索无陪护病房建设，促进服务效率最大化。

6. “软硬兼施”。引进第四代达芬奇机器人和骨科天玑机器人，微创外科手术迈入更加高精尖的智能化新时代。

（三）突出特色，推动一流学科建设再上新台阶。

1. 组织申报国家骨科区域医疗中心和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急危重症/急诊），神经外科入选新一轮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

2. 在2020年度省市医学重点学科年度绩效评价中，骨科、神经外科等6个学科获评A级，烧伤外科、耳鼻喉科等9个学科获评B级。烧伤外科学等13个学科进入2020年度中国医院科技量值（STEM）全国百强。

3. 2021年再次获批国家高级卒中中心、脑卒中筛查与防治基地医院、获批骨科与运动康复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核心单位、国家耳鼻咽喉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大湾区分中心、深圳市生物材料转化医学重点实验室、深圳市代谢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四）创新驱动，高水平研究型医院建设纵深发展。

1. 本年度获批国家、省、市科研项目数218项，获批经费总额达11907.2万元。其中国家级课题35项，包括国家科技部重点研发计划项目1项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1项，资助经费达1995.7万元。

2. 本年度发表学术

论文共 495 篇，其中国际期刊（SCI 收录期刊）发表论著 258 篇，其中顶级杂志《CHEMICAL SOCIETY REVIEWS》（影响因子 54.564）1 篇，《COORDINATION CHEMISTRY REVIEWS》（影响因子 22.315）2 篇。IF（10-20 分）18 篇，IF（5-10 分）76 篇，JCR2 区以上占比超过 60%。 3. 临床医学连续三年跻身 ESI 全球前 1%，排名 3285 位（世界前 1%机构数为 5201 家），较 2020 年提升 1027 个名次。 4. 临床研究成果丰硕，发表相关学术论文 52 篇，影响因子总分 139.802，最高影响因子达 18.187；本年度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56 项，实用新型专利 350 项；参与发布 2 个国家标准、3 个专家共识；转化医学成果 6 项，共计 110.18 万元。 5. 本年度共获批各级继续教育项目 101 项，其中国家级 23 项，省级 48 项，市级 30 项。举办院内学术活动 124 次，培训人次达 12000 人。 6. 持续提升博士后培养质量。首次招收临床规培型博士后 6 人，新增博士后导师 5 人，博士后导师总人数达 71 人，在站博士后 98 人。 7. GCP 资格专业达 27 个。耳鼻喉科等 13 个新专业获得国家药物临床试验机构备案资格，总数位居全国第 89 位，深圳市第 1 位。（五）精益管理，为医院高质量发展提质增效。 1. 开展以价值激励为核心的绩效改革。运用 DRG、RBRVS、KPI 考核等管理工具构建新的绩效考核与分配体系，于 2021 年 9 月开始试行新的绩效分配方案。 2. 初步探索专科经营助理工作机制。向手术室、麻醉科、烧伤整形科等科室派驻专科经营助理，开展手术室成本测算和业务分析，形成有针对性的手术室成本和效率考核方案。 3. 实施精

益管理项目，持续优化服务流程。聚焦破解市民就医过程中遇到的流程、交通和环境等方面问题，提升患者就医体验。

4. 高起点高标准引进高端人才。全职引进美国微生物科学院院士、“国家杰青”陈实教授。培养深圳市后备级人才 13 人次、海外 C 类 8 人次、高层次人才认定 23 人次。

5. 增强法制意识，强化依法执业。成立信访工作委员会和依法执业管理小组，加强医务人员对医疗卫生法律法规的学习，强化依法执业理念，增强法制意识和医疗纠纷防范意识。

6. 在 2019 年度全国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中，全国排名第 52，连续两年位列深圳市第 1；在广东省 2019 年度各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成绩排名中，位列全省第 4；在深圳市 2020 年度市属三级综合医院绩效考核中名列榜首。

（六）智慧赋能，推动“三位一体”智慧医疗体系建设。

1. 在通过电子病历 6 级基础上，推动电子病历 7 级建设。通过互联互通五级乙等，推进智慧服务 3 级、智慧管理 2 级建设。

2. 互联网医院持续开展“互联网+护理服务”、慢病复诊、药物配送服务，累计完成 650 笺处方的快递配送到家服务。

（七）顶天立地，打造深圳医改“大鹏模式”。

1. 集团高质量发展体系进一步完善。落实双向转诊机制，集团 3 家分院向市二医院转送病人约 340 人次，接收市二医院下转病人约 230 人次；打造智慧型医疗集团，通过国家电子病历四级评审。

2. 公立医院服务提质增效。累计建设名医工作室 27 个，引导专家名医下基层；葵涌人民医院打造医防融合示范医院；新区妇幼保健院与佳木斯大学康复医学院开展康复 10

协作；南澳人民医院推进高水平康复学科建设，打造医养结合中心。

3. 社康机构服务扩容提质。完善社康机构绩效考核，建立区域社康交叉督导机制；家庭医生签约总数为 32994 人，建立家庭病床 120 张；做实做细医防、医教、医养、医体、医康“五医融合”模式。

（八）医院扩容，精心部署科学谋划未来发展。

1. 医院改扩建已纳入深圳市“十四五”规划。现已完成医院学科发展规划报告、概念规划设计初稿编制等工作，以及项目建议书的编制并送审市发改委。

2. 推进市二医院大鹏医院向“大鹏区域医疗中心、国际化视野、顶级医疗技术和医康结合模式”发展。

（九）教学提质，构建完善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1. 2021 年我院共招收住培学员 256 人。2021 年住培结业通过率为 98.7%，2020 年度国家住培理论水平测试排名全国第 18 位。

2. 2021 年度共招收各类学生 681 名，目前在院学生 795 名。新增研究生导师 23 名，完成研究生导师年度考核 58 人次。

3. 加强师资管理，提升教学质量。全院住培带教师资院级培训达 100%，全年组织 10 次师资外出培训，共 50 人次。

（十）党建引领，全面推动医院高质量发展。

1. 汲取党史智慧，凝聚奋进力量。印发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方案，发放党史学习指定教材 3800 余册，领导干部、各支部书记讲党课 30 余次，各支部赴东江纵队纪念馆等红色教育基地现场学习 110 余人次。

2. 加强党建引领，共庆百年华诞。选举产生了新一届中国共产党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委员会和纪律检查委员会，为医院改革发展提供了坚强的政治和组织保障。举办建党 100 周年系列活动，

共同献礼百年华诞。 3. 聚焦学史力行，全心为民办实事。深入推进党建与业务工作相结合，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收集活动项目 256 个。 4. 医院纪委坚持聚焦监督执纪问责。一是精准运用“四种形态”，积极履职尽责；二是开展大型医疗设备调研；三是组织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四是强化“五权”管理监督。 ”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我院加强预算和资金管控，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要求，继续牢固树立过紧日的思想，严格遵守《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严格“三公”经费管理（公务用车、公务接待、因公出国），严控“三公”经费支出，严格执行会议、培训、差旅等经费管理办法，严控会议、培训规模，从严控制会议费等支出。响应政府号召节能减排，降低水电等物耗性支出。（2）2021 年我院完成年度预算目标，并基本完成年度工作和任务，收入预算完成 110%，支出预算完成 112%。财政项目基本完成，达到预期建设目标。我院财政项目“中小學生脊柱側彎篩查項目”列入重點項目，基本完成篩查和防治任務，達到預期效果。（3）2021 年我院基本完成主要工作任务，因受疫情影响，项目部分完成年初设立的绩效目标。2021 年我院继续加大对学科建设、科研能力等发面投入，达到一定成效，13 个专科进入中国医学科学院“中国医院科技影响力百强”医院整体业务量缓慢回升，门急诊 2588965 人次、出院 84067 人次、手术操作总次数 71553 次、CD 病历比例 92.01%、四级手术比例 23.8%。我院

12

聘请第三方公司进行满意度调查，门诊患者满意度达 90.99%，住院患者满意度达 93.13%。该结果说明我院医疗水平及服务基本能得到患者的认可。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建立事前绩效评估机制。要求各科室结合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等要求，将绩效关口前移，从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方面，对新申请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同时归口管理部门加强对政府投资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将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条件。要求科室将事前绩效评估常态化，加强新项目预算审核，强化资金的源头管控，将审核和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

2. 强化绩效目标管理约束力。要求各科室在预算编制环节的时候全面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并对绩效目标负责。绩效目标要充分反映预期产出和效果，与工作任务相对应，与资金规模相匹配，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方面进行细化。医院要求各科室对绩效目标与预算进行同步编制、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和同步公开。各归口管理部门需要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谨慎审核绩效目标，未按要求设定绩效目标或审核未通过的，不得安排预算。若按照规定程序调整预算涉及绩效目标的，需要同步调整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

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3. 明确责任归口管理。要求各预算归口管理部门建立健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机制，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重点监控偏离预算绩效目标、不按计划使用资金等情况。通过加强对项目进行绩效跟踪，可对存在严重问题的项目暂缓或停止执行。财务科加强预算执行监测，科学调度资金，提高预算执行效率。 4. 上下联动内外结合。医院按上级部门要求，加强绩效评价过程监督和质量控制，建立以各科室各项目绩效自评为主、财务部门重点绩效评价为辅的绩效评价体系，进一步提升绩效评价的质量。各科室落实绩效评价主体责任，全面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将自评结果报送财务科，对绩效目标未达成或目标设置明显不合理的，要作出说明并提出改进措施。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我院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深入推进公立医院体制机制综合改革，加强医院财务和预算管理工作，于2017年成立全面预算管理委员会，全员参与预算编制，并于2017年制定《预算执行率考核管理办法》，积极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工作。（2）项目绩效管理工作仍需加强。部分项目绩效管理工作中仍存在绩效指标设置不清晰、或设置的指标不可量化的问题。部分项目负责人或项目依托科室自身对项目绩效没有一个精细的量化目标，不利于提高财政资金配置和使用效益，同时影响项目执行进度。（3）我院2021年员工

满意度较低，未达到预计目标。2022年我院将通过加固改造工程、美化环境等措施改善员工办公坐诊环境；优化薪酬和考核制度，改善员工待遇；建设人才梯队，加强人才培养力度，提供更多的培训学习机会，支持员工提升自身和发展；加强沟通协调，职责分工更明确，提高行政效率。（4）2022年我院将继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加强医院财务和预算管理工作，加强项目绩效管理。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以高质量发展为核心，以高水平医院建设为主线，围绕“一个核心”和“九大任务”，推动医院发展动力提升、效率提升、质量提升。“一个核心”即以高水平医院高质量发展为核心。“九大任务”即：一是党建引领医院高质量发展。探索可复制、可推广的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实施路径和模式，落实公立医院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清单。二是筑牢疫情防控的铜墙铁壁。扎实落实各项防控要求，优化就诊流程，加强院感督导。加强实操应急演练，做到有备、快速、全面、高效。三是打造优势特色学科群。充分发挥重点学科对优势特色学科群的支撑和辐射作用，带动全院其他学科的发展和建设。四是完善激励机制促进科研成果转化。以深圳市转化医学研究院/深圳市医学创新技术转化中心为依托，完善科研成果转化体系建设。五是加强临床教学考核督导。加强师资培训，完善考评体系，提升教学质量，完善绩效方案，落实绩效考核。六是全面推动医院改扩建工作。完成改扩建项目建议书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的编制批复工作。七是全方位打造智慧医院。推动电子病历7级、智慧服务3级和智慧管理3级建设，大力推进数据资产管理。八是深化集团运行体制机制改革。大力推广集团改革创新成效，全力开展标杆社区医院建设，完善医防、医教、医养、医体融合服务体系建设。九是持续推动运营管理精细化。扩大专科运营助理试点，优化业务流程和资源配置，构建运营信息管理平台。同时，2021年继续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全面提升绩效管理实施效果，着力抓重点、补短板，做到强弱项、提质量。对科室进行一系列绩效目标编报和绩效管理培训，探索自筹资金项目进行绩效评价。争取到2021年底，初步建成具有二院特色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大幅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和政策实施效果。”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预算年度		2021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	主要用于信息化建设和日常维护	用于信息化建设和日常维护	17,822,500.00	0.00	17,822,500.00	0.00
	医疗服务	主要用于单位其他医疗活动和日常医疗服务所需要的开支	用于单位其他医疗活动和日常医疗服务所需要的开支	88,234,543.15	88,234,543.15	88,234,543.15	88,234,543.15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3,474,086.925.23	318,965,286.00	3,474,086.925.23	318,965,286.00
	三公支出	主要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用于因公出国（境）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472,789.97	0.00	472,789.97	0.00
	预算准备金	主要用于预算准备金	未用到预算准备金	0.00	0.00	0.00	0.00
	三名专项	主要用于三名工程团队各项支出，学科建设等方面	用于三名工程团队各项支出，学科建设等方面	45,053,468.57	45,053,468.57	45,053,468.57	45,053,468.57

	公共卫生服务	主要用于单位承担的脑卒中筛查和中小學生脊柱侧弯筛查项目相关支出	用于单位承担的脑卒中筛查和中小學生脊柱侧弯筛查项目相关支出	12,653,364.86	12,653,364.86	12,653,364.86	12,653,364.86
	金额合计			3,638,323,591.78	464,906,662.58	3,638,323,591.78	464,906,662.58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p>建设“疾病诊疗+健康管理”的信息化医学创新平台，提升代谢性疾病、心血管、肿瘤等重大慢病管理水平。发展患者从疾病预测、预防、治疗到康复及长期护理的诊疗服务能力。建设以骨科系统，神经系统、耳鼻喉系统、严重烧创伤、重症医学、口腔系统、病后康复、泌尿系统、血液系统等疑难疾病为重点的临床技术平台，着力提升临床诊疗能力。搭建高水平研究平台，推动高水平科研成果产出。大力集聚拔尖人才，全面加快队伍建设。发挥优势突出特色，铸就高水平品牌学科。携手四川大学华西医院，全面提升医院管理水平。积极推动绩效改革，提升医院现代治理能力。以建院四十周年为契机，加强医院文化建设。全力打造智慧医院，持续改善医疗服务。加强日间手术管理，努力提升服务效能。深入推进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一体化建设，不断提高基层医疗服务水平。加强组织领导，统筹协调推进院本部三期改扩建工程。2021年，医院将紧紧围绕“高水平医院建设</p>			<p>提高代谢性疾病、脑卒中等重大慢病管理水平。发展患者从疾病预测、预防、治疗到康复及长期护理的诊疗服务能力，建立医防融合体系。建设以骨科系统，神经系统、耳鼻喉系统、严重烧创伤、重症医学、口腔系统、病后康复、泌尿系统、血液系统等疑难疾病为重点的临床技术平台，着力提升临床诊疗能力。搭建高水平研究平台，推动高水平科研成果产出。大力集聚拔尖人才，全面加快队伍建设。发挥优势突出特色，铸就高水平品牌学科。积极推动绩效改革，提升医院现代治理能力。全力打造智慧医院，持续改善医疗服务。加强日间手术管理，努力提升服务效能。深入推进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一体化建设，不断提高基层医疗服务水平。</p>			

	深化年”这一核心，以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为重点，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和先行示范区“双区”驱动战略机遇，以四大建设主题为抓手，全面推动医院加快构建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	数量	提高科研水平，争取专科进入数量	争取5个专科进入中国医学科学院“中国医院科技影响力百强”，其中1个专科进入前20位	13个专科进入中国医学科学院“中国医院科技影响力百强”
			提高科研水平，申请课题数量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30项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34项
			提高科研水平，发表论文数量	新增发表SCI论文200篇，其中JCR二区以上占比25%。	新增发表SCI论文273篇，其中JCR二区以上占比74.7%。
		质量	建设高水平医院，新增实验室或中心级别	新增省级重点实验室、省级工程中心或省级临床医学中心1个；	未完成，省级实验室申报中
		时效	人才培养，核定培训时效	安排专科骨干到国外重点院校和国内高水平医院学习和培训6-12月/人；安排医院管理人员参加医院管理培训3-6月/人	疫情影响，未完成
		成本	耗占比，药占比控制，减少成本	耗占比31%以下，药占比23%以下	耗占比22.49%，药占比19.05%以下
	效益	经济效益	门诊量稳步上升	门诊人次达到233.63万	门诊人次达到258.90万
		社会效益	提升就医环境和就医体验	优化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持续增强居民医改体验	优化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持续增强居民医改体验
		生态效益	控制水电	节能减排响应国家号召	节能减排响应国家号召

			消耗		
	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	患者满意度	85%以上	门诊患者满意度90.99%，住院患者满意度93.13%
		其他满意度	医院员工满意度	85%以上	员工满意度79.6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p>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p>	<p>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p> <p>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p> <p>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p>	3
					<p>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p>	<p>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3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 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 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 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 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 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 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 得0.7分;	1

					(单位) 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3. 75%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60% 的, 得 0.4 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 60% 的, 得 0 分。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 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 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 / 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100% 的, 得 1 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100% 的, 得 0 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 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 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 的比率。	1. 比率 < 5% 的, 得 1 分; 2. 5% ≤ 比率 ≤ 10% 的, 得 0.5 分; 3. 比率 > 10% 的, 得 0 分。	1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 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 etc 制度并严格执行, 用以反映部门(单位) 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 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 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 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 分)。	3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 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 经费控制率 = “三公” 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 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 (1) “三公” 经费控制率 < 90% 的, 得 3 分; (2) 90% ≤ “三公” 经费控制率 ≤ 100% 的, 得 2 分;	6

						<p>(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p> <p>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p> <p>(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p> <p>(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p> <p>(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p>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p>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p>	<p>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分</p> <p>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分</p> <p>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分</p> <p>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分</p> <p>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p> <p>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p> <p>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p>	6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p>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p>	<p>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p> <p>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p>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单位）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3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4	

								3. 80%≤满意度<90%的, 得 2 分; 4. 满意度<80%的, 得 1 分。		
综合评分							96			
评分等级							优			
填表人							林静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